

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科学研究成果评分计量表

类别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 值				
			总分	项目 负责人	第二 参与 人	第三 参与 人	第四参 与人及 以后
一、纵向 项目 (注：评 选时 间范 围内 作 为 第 四 参 与 人 及 以 后 的 加 分 上 限 为 5 分)	国家级	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、国家自然 科学基金重点项 目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 大招标项目、教育部人文社科重大 课题攻 关项目、科技部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项目	240	144	72	24	5
		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	160	96	48	16	
		国家级一般科研项目	120	72	36	12	
	省部级	北京市社科规划重大项目、北京市白然科 学基金重大项目	140	84	42	14	4
		教育部基地重大项目、教育部年度项目、北 京市级重点项目	80	48	24	8	
		北京市级一般项目、教育部基地重点项目及 其他省部级重点 项目、国家级(含教育部 、科技部)重大项目子课题	60	36	18	6	
		其他省部级一般项目	50	30	15	5	3
	委办局	市教委面上及北京市教育科学规划项目、北 京市发展改革委 员会项目、北京市科委科 学技术项目、北京市委组织部优秀 人才项 目、北京市留学人员科技活动等项目	30	18	9	3	2
	校级	校级重大科研项目培育专项项目、青年学 术创新团队项目	15	9	4.5	1.5	1
		新入职青年教师科研启动基金项目	10	6	3	1	

类别	一级指标	分值	参与导师课题
二、横向 项目 (注：评 选时 间范 围内 作 为 参 与 人 加 分 上 限 为 2 分)	到校经费	项目负责人	
	1年内： 单项项目经费100万元(含) 以上或经费总额200万元(含) 以上	72	参与导师未结项 横向课题，需经 科研系统审核， 每参与1项加0.5 分； 同一人不同 年度的评选，不 能重复计算。
	1年内： 多项项目到校经费累计100万元以上(含100万元)	36	
	1年内： 多顶项目到校经费累计30万(含30万元) 至100万元	30	
	1年内： 多项项目到校经费累计15万(含15万元) 至30万元	18	
	1年内： 多项项目到校经费累计5万元(含5万元) 至15万元	6	

类别	一级指标	独立完成	第一作者	第二作者	第三作者	第四作者	备注
三、论文 (注: 评选 时间范围内 第四作作者 及以后认定 加分上限为 5分)	A+类论文	240	144	96		5	1. 通讯作者发表论 文, 按照论文发表 的实际排名计算分 值; 2. 研究生发表论 文如导师是第一作 者学生是第二作 者, 可按照学生为第 一作作者计算分值。
			120	72	48		
	A1类论文	120	72	48		4	
			60	36	24		
	A2类论文	60	36	24		3	
			30	18	12		
	B1类论文	30	18	12		3	
			15	9	6		
	B2类论文	15	9	6		2	
			7.5	4.5	3		
	C类论文	10	6	4		1	
			5	3	2		

类别	一级指标	独立完成	第一作者	第二作者	第三作者	第四作者及以后
四、著作 (注: 评选 时间范围内 第四作作者 及以后认定 加分上限为 4分)	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 果文库的学术专著	120	72	48		4
			60	36	24	
	学术专著	60	36	24		3
			30	18	12	
			7.5	4.5	3	

类别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
五、学术交流 (注: 评选年度年度内学术交 流总分上限为5分)	全国性或国际学术会议	大会发言(主旨报告)	5
	校级(仅限哈博论坛)	大会发言(主旨报告)	3